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标定〔2021〕80号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批准《现有建筑抗震鉴定与加固标准》 为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由同济大学、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编的《现有建筑抗震鉴定与加固标准》，经我委审核，并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同意备案（备案号为 J10016-2020），现批准为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，统一编号为 DGJ08-81-2021，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。其中第 1.0.8 条为强制性条文。原《现有建筑抗震鉴定与加固规程》（DGJ08-81-2015）同时废止。

本规范由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，同济大学负责解释。

特此通知。

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

抄送：同济大学、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市市场
管理总站、市安质监总站、市审查中心。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2月18日印发
